

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第5屆第2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01年3月6日(星期二) 下午4時30分

地點:本中心十樓會議室(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九號十樓之一)

主席:曾董事長憲雄

出席人員:石董事澄茂、何董事全德、何董事榮桂、林董事志敏、紀董事竹律、
徐董事廣棟、陳董事子聖、陳董事國龍、陳董事祥義(請假;何董事全德代)、
黃董事勝雄、黃董事維誠、曾董事憲雄、蔡董事福隆、鄧董事添來、蔣董事再華、
賴董事弦五、謝董事敏貞(依姓氏筆畫排列)

監察人:蔡監察人怡昌、鄭監察人康、劉監察人靜怡(請假)(依姓氏筆畫排列)

列席人員:交通部鄧專門委員逸琦、鄭科長傑元、賴會計師麗真、台灣網路資訊中心相關人員

記錄:徐桂尼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第5屆第1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確認會議紀錄。

參、報告事項

- (一) 各委員會業務報告。(略)
- (二) 100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財務報表報告。(略)

肆、提案討論事項

案由一、100年度業務報告書及決算書財務報表內容之討論。

結論:照案通過。以下附帶建議,請依照辦理:

1. 請各委員會視需要推薦相關公益團體辦理符合中心服務宗旨業務範圍內公益事務。
2. 簡報中101年推動業務重點報告有關規劃網路交換中心之移轉(管理、維運)相關事宜,考量法規適格性,建議修正文字。

案由二、各委員會之主任委員人選之討論。

結論:出席董事全數通過,網域名稱委員會主任委員由鄧董事添來擔任,網址及協定服務委員會主任委員由紀董事竹律擔任,網路安全委員會主任委員由何董事榮桂擔任,國際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由黃董事勝雄擔任。

案由三、各委員會委員人選之討論。

結論:1. 全數通過各委員會主任委員所提之委員建議人選(詳如附件1)。

2. 請各委員會可針對議題視需要邀請有興趣之學者、專家參與委員會會議。

案由四、101年度支付APNIC年費提案之討論。

結論:同意支付101年度APNIC年費案,唯日後超過新台幣300萬元之案件仍維持於董事會提案討論。

案由五、中心法人登記證書之財產總額變更提案。

結論:照案通過,同意依據100年度決算書資產負債表資產合計528,272,415元,提交交通部驗印後,向法院聲請財產總額變更。

案由六、中心購置辦公房舍提案之討論。

結論：同意持續辦理購置辦公房舍案，並推舉曾董事長憲雄、劉監察人靜怡、中心執行長、副執行長擔任購屋評估小組成員，請邀請前購屋小組成員前董事劉勝東、前監察人葉疏及前監察人陳信誠擔任顧問共同參與。

案由七、中心執行長提名人選之討論。

結論：曾董事長憲雄提名現任執行長劉金和擔任，與會董事暨監察人一致通過。

伍、臨時動議

- 一、建議召開非正式之中心業務策略會議，邀請董事、監察人及相關專家學者共同參與以廣納各界意見。

陸、散會(下午 6:30)